

溧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溧阳智慧停车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龙城采公[W43Y]-2020040102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溧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溧阳智慧停车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1年04月21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1、原采购人：溧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更正内容：采购人：溧阳市濂江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原项目编号：龙城采公[W43Y]-2020040102

更正内容：项目编号：龙城采公[W43Y]-2021042102

3、原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6日下午5:00之前

更正内容：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年4月21日至2021年5月7日下午5:00之前

4、原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1年5月10日下午1:30-2:0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5月10日下午2:00

开标时间：2021年5月10日下午2:00

更正内容：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1年5月13日下午1:30-2:0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5月13日下午2:00

开标时间：2021年5月13日下午2:00

5、原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分数
A:价格部分（满分30分）			
1	投标报价（3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
B:技术部分（满分55分）			
2	技术参数及要求（18分）	设备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18分；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严重负偏离影响设备性能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本项得零分。 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应的证明资料（官网截图、宣传彩页、偏离表等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证明其参数，无相关证明资料则视为负偏离	18

3	需求分析 (6分)	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包括项目背景、用户现状、服务目标、项目总体设计、应用功能设计等。对项目建设背景及项目建设需求理解充分，对系统需求分析准确，对项目认识深入，需求分析方案切实有效的得 5-6 分；对项目建设背景及项目建设需求基本理解，对系统需求分析较准，对项目认识较深，需求分析方案基本有效的 3-4 分；不太科学、分析不全面、认识不清晰的得 0-2 分；	6
4	技术方案 (10分)	施工方案论述详细、功能描述准确、准确理解客户需求并能够充分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先进、可靠程度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方案为优的得 7-10 分；施工方案论述详细、功能描述准确、基本理解客户需求并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较先进、可靠程度较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方案为良的得 3-6 分；施工方案论述一般、功能描述准确、基本理解客户需求并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较先进、可靠程度较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可行解决方案为一般的得 0-2 分；	10
5	实施方案 (6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的实施方案，方案具有合理的进度安排、组织架构、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售后服务措施等。方案完整详细、进度安排合理有序得 5-6 分；方案较完整详细、进度安排较合理有序得 3-4 分；方案不完整不详细、进度安排不合理有序的得 0-2 分。	6
	系统兼容对接 (3分)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厂家与现有溧阳智慧停车平台对接服务承诺函，确保本项目建成后能与现有溧阳智慧停车平台实现兼容对接的得 3 分。 承诺函需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与投标人共同盖章，否则不得分。	3
6	系统演示 (12分)	投标人应于开评标当天就本项目准备现场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自带笔记本电脑、辅助设备，演示 车场管理、停车管理、停车统计、设备管理、支付管理、共享停车 等功能以及项目实施方案。每项内容采用原型系统或测试系统演示的：演示系统内容完整、功能全面、技术成熟的，每项得 2 分；演示系统内容较完整、功能较全面、技术较成熟的，每项得 1	12

		分；演示系统内容不完整、功能不全面、技术不成熟性的，每项得 0.5 分。本项最高 12 分。上述每项内容采用PPT演示的，每项最多得 0.5 分。	
C:综合实力（满分 7 分）			
7	著作权与专利（4 分）	投标人具有软件平台或视频分析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有 1 个得 1 分，满分 2 分。 投标人具有智能视觉类系统构架专利的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视频传感系统高清语音采集系统类专利的得 1 分。	4
8	企业认证（1 分）	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 1 分。	1
9	业绩（2 分）	投标人具备智慧停车场管理实施项目案例的每个得 1 分，最高 2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	2
D: 服务（满分 8 分）			
10	产品质保期（3 分）	提供产品原厂 2 年质保不得分，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多 3 分。提供免费维保承诺函，需产品生产厂家与投标人共同盖章，否则不得分。	3
11	响应程度（2 分）	投标人承诺接到甲方通知后 1 个小时之内到达现场的得 2 分，2 个小时之内到达现场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2
12	本地化服务（3 分）	投标人在溧阳市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3 分；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溧阳市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并在签订合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1 分。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所投产品的区域代理证书复印件或承诺函）	3

更正内容：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分数
A: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1	投标报价（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
B:技术部分（满分 55 分）			
2	技术参数及要求（18 分）	设备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 18 分；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严重负偏离影响设备性能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本项得零分。 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应的证明资料（官网截图、宣传彩页、偏离表等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证明其	18

		参数，无相关证明资料则视为负偏离。	
3	需求分析 (6分)	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包括项目背景、用户现状、服务目标、项目总体设计、应用功能设计等。对项目建设背景及项目建设需求理解充分，对系统需求分析准确，对项目认识深入，需求分析方案切实有效的得5-6分；对项目建设背景及项目建设需求基本理解，对系统需求分析较准，对项目认识较深，需求分析方案基本有效的3-4分；不太科学、分析不全面、认识不清晰的得0-2分；	6
4	技术方案 (10分)	施工方案论述详细、功能描述准确、准确理解客户需求并能够充分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先进、可靠程度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方案为优的得7-10分；施工方案论述详细、功能描述准确、基本理解客户需求并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较先进、可靠程度较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方案为良的得3-6分；施工方案论述一般、功能描述准确、基本理解客户需求并满足用户需求、方案技术较先进、可靠程度较高，有科学合理的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其可行解决方案为一般的得0-2分；	10
5	实施方案 (6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的实施方案，方案具有合理的进度安排、组织架构、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售后服务措施等。方案完整详细、进度安排合理有序得5-6分；方案较完整详细、进度安排较合理有序得3-4分；方案不完整不详细、进度安排不合理有序的得0-2分。	6
	系统兼容 对接 (3分)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厂家与现有溧阳智慧停车平台对接服务承诺函，确保本项目建成后能与现有溧阳智慧停车平台实现兼容对接的得3分。 (承诺函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6	系统演示 (12分)	投标人应于开评标当天就本项目相关产品进行演示介绍。介绍时间不超过15分钟，自带笔记本电脑、辅助设备，主要介绍投标产品硬件配置，产品功能及使用效果。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以及与本地平台的优化对接方案，可采用视频及PPT文档结合的方式来介绍演示；演示系统内容完整、功能全面、技术成熟的得9-12分；	12

		演示系统内容较完整、功能较全面、技术较成熟的得5-8分；演示系统内容不完整、功能不全面、技术不成熟性的得0-4分。	
C:综合实力（满分7分）			
7	著作权与专利（4分）	1、投标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有软件平台或视频分析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有1个得1分，满分2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同时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得2分。 （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4
8	企业认证（1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1分。 （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
9	业绩（2分）	投标人具有与本项目规模类似的智慧停车场管理实施项目案例（不包含视频监控类）的每个得1分，最高2分。（提供合同复印件）	2
D: 服务（满分8分）			
10	产品质保期（3分）	提供产品原厂2年质保不得分，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3分。（提供免费维保承诺函，承诺函必须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	响应程度（2分）	投标人承诺接到甲方通知后1个小时之内到达现场的得2分，2个小时之内到达现场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2
12	本地化服务（3分）	投标人在溧阳市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3分；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溧阳市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并在签订合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1分。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所投产品的区域代理证书复印件或承诺函）	3

更正日期：2021年04月30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溧阳市濂江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溧阳市溧城镇建设路58号4幢

联系方式：0519-689165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龙城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溧阳市嘉源广场 3 号楼 2 号门 6 楼

联系方式：0519-808979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0519-80897906